

柯木塿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人：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4 月

柯木塿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柯木塿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已通过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11-440106-04-01-503149）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柯木塿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监理

2.1.2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24048平方米。其中城市道路用地面积4486平方米，绿地用地面积约6353平方米，河涌用地面积1187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12022平方米。拟建设一栋总建筑面积约为42612万平方米的地上约十二层，地下两层的商业兼容商务办公建筑。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道柯木塿广汕二路以南柯木塿南路以西。

2.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25264万元。其中，建安费用：约人民币21510万元。

2.1.5 资金来源：集体经济，自筹。

2.2 招标范围

2.2.1 监理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 监理范围：包括本项目全部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移交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控制；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以及协调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协助结算审核（含进度款审核、变更签证审核）、竣工图审核等全过程监理工作。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2.2.3 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准备阶段：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工程开工为止；

(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从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至施工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为止；

(3) 缺陷责任期阶段（保修期）监理服务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备案管理完成

之日起2年。

(4) 竣工结算期：从结算送审到终审。

2.2.4 监理服务最高投标限价：417.17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具备相应业绩。

3.1.1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注：(1) 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

(2)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执行。

3.1.2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类似工程监理业绩（类似工程是指第3.1.1点所述资质可以承接的房屋建筑工程）。业绩须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签订的合同中载明的时间为准。

3.2 总监理工程师：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建设部2006年4月1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并具有大专或以上的学历。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5 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盖章《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3.6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了企业信用档案及

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以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查询信息为准）。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三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2024 年__月__日__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5.3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为：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5 开标时间：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

5.6 本项目各项投标活动具体可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具体的时间和场地安排。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道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塿南路以东地段

联 系 人：贺工 电 话：020-87026683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608-6012 室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020-83642820-879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道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塿南路以东地段

联 系 人：贺工 电 话：020-870266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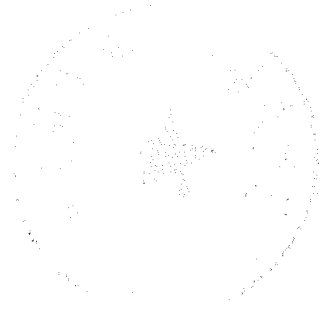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柯木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020-87039160

招标人：广州市天河区凤凰街柯木塿股份合作经济联社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text or signature.

